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6-095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95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2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因公司实施完成了3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9.56元/股调整为9.5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57元/股调整为9.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2021年4月30日起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38元/股调整为9.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8月12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3月28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9元/股调整为9.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3月31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8元/股调整为9.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19日起生效。

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0元/股向下修正为4.2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2月12日起生效。

202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20元/股向下修正为1.95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25日起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龙大转债”自2021年1月1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龙大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龙大转债自2021年1月18日起开始转股,2026年第二季度期间,龙大转债转股数量为82,347,556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164,614,900元(1,646,149张),转股数量为82,766,478股;因回售减少1,100元(11张),剩余可转债余额为785,384,000元(7,853,840张)。

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股份变动前后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股份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合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股份/非流通股	819,000.00	0.08	-	819,000.00	0.07
高管锁定股	819,000.00	0.08	-	819,000.00	0.0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8,341,689.00	99.92	82,347,556.00	1,160,689,245.00	99.93
三、总股本	1,079,160,689.00	100.00	82,347,556.00	1,161,508,245.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龙大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2020年7月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龙大美食”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龙大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096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变更“龙大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

2、当前转股价格:1.95元/股;

3、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6年7月1日;

4、本次公告涉及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事项已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一、“龙大转债”基本情况

1、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8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2、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2日。

3、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龙大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56元/股,2020年12月,因公司实施完成了3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9.56元/股调整为9.5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57元/股调整为9.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2021年4月30日起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38元/股调整为9.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8月12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3月28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9元/股调整为9.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3月31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8元/股调整为9.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19日起生效。

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0元/股向下修正为4.2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2月12日起生效。

202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20元/股向下修正为1.95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25日起生效。

二、“龙大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164,614,900元(1,646,149张),转股数量为82,766,478股;因回售减少1,100元(11张),剩余“龙大转债”余额为785,384,000元(7,853,840张)。

三、关于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的情况

1、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作为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14.41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2022年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除此之外,公司2022年回购股份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2、回购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13日,公司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在回购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1,417,18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3.8379%,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29,965,242.80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9.4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19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前述回购的公司股份已作为“龙大转债”转股来源,存放于公司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账户信息如下:

证券账户名称: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0899990934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已根据规定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指定上述回购账户作为可转债转股账户的手续;

2、若相关事项有调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1256 证券简称:炜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6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6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温州承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758,500	32.09%
2	周炳松	37,280,000	26.14%
3	李玉荷	10,320,000	7.24%
4	於金华	4,000,000	2.80%
5	共青城钧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2,700	1.99%
6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81,200	1.04%
7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全球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3,300	0.93%
8	平阳圆墩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0.79%
9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773,472	0.54%
10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50,600	0.53%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6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温州承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758,500	42.80%
2	周炳松	9,320,000	8.72%
3	於金华	4,000,000	3.74%
4	共青城钧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2,700	2.66%
5	李玉荷	2,580,000	2.41%
6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81,200	1.39%
7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全球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3,300	1.24%
8	平阳圆墩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1.05%
9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773,472	0.72%
10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50,600	0.7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1256 证券简称:炜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元/股(含),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以上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等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二、后续回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1256 证券简称:炜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事项系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温州炜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炜冈”)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对于温州炜冈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计划为其提供相应担保,具体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期限为以上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在上述获批担保额度内,为温州炜冈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7,000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民生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ZHHT26000250098001号)(以下简称“本合同”),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本次公司为温州炜冈提供担保事项,担保金额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温州炜冈的担保余额为9,392.44万元,新增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温州炜冈的担保余额为16,392.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温州炜冈	100%	91.73%	9,392.44	7,000.00	5.5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温州炜冈

该公司不涉及或有事项,无外部评级,信用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名称	温州炜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01-12		
注册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万全镇万全轻工生产基地机械工业区C09-1地块办公大楼一楼西首		
法定代表人	周翔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纸制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附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2026年第一季度(未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8,628.23	12,465.79
	负债总额(万元)	7,666.73	11,435.30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7,666.73	11,435.30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万元)	0.00	0.00
	净资产(万元)	961.50	1,030.49
	营业收入(万元)	16,844.30	5,037.31
	利润总额(万元)	453.57	93.26
	净利润(万元)	337.10	68.99

注:如上表中的数据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保证人(甲方):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债务人:温州炜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本合同“最高债权额”条款下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4、担保金额:人民币70,000,000.00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5、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6、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及发展计划资金需求,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资信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57%。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6,392.44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88%,不涉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盛航转债”2026年第二季度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2、转股价格:15.33元/股

3、转股期限:2024年6月12日至2029年12月5日

4、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则的规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航股份”或“公司”)现将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盛航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44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7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2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航转债”,债券代码“127099”。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盛航转债”转股期限为自2024年6月12日起至2029年12月5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初始转股价格

“盛航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9.15元/股。

2、可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4年2月转股价格不向下修正

自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2月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28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即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8月1日),如再次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8月2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2024年6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4年6月4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为19.1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9.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3)2024年7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4年7月23日,鉴于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为19.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9.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2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4)2024年9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自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8月2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经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2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

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将“盛航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11元/股向下修正为15.6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5)2025年6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5年6月6日,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为15.60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5.4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6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6)2026年5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6年5月26日,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为15.48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6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1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2026年第二季度,“盛航转债”因转股减少1张(票面总金额人民币100元),转股数量为6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盛航转债”剩余可转债数量为4,540,670张,剩余可转债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454,067,000元。

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因“盛航转债”转股形成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次转股增加数量(股)	其他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519,211	11.45%	0	0	21,519,211	11.45%
高管锁定股	21,519,211	11.45%	0	0	21,519,211	11.4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6,484,323	88.55%	6	0	166,484,329	88.55%
三、总股本	188,003,534	100.00%	6	0	188,003,540	100.00%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盛航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盛航股份);

2、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盛航转债)。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102
债券代码:127067 债券简称:恒逸转2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恒逸转2”(债券代码:127067)转股期为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20日;转股价格为10.32元/股(因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6日起由原来的10.50元/股调整为10.41元/股;因公司已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6月20日起由原来的10.41元/股调整为10.36元/股;因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11日起由原来的10.36元/股调整为10.37元/股;因公司已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6年6月15日起由原来的10.37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

2、2026年第二季度共有49,440张“恒逸转2”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479,032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现将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恒逸转2”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65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3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1,460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净额298,540万元在2022年7月28日已全部到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084号验资报告。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78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8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2”,债券代码“127067”。

根据《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恒逸转2”自2023年1月30日起可转换本公司股份,转股价为人民币10.50元/股。

公司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6日起由原来的10.50元/股调整为10.41元/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恒逸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666,321,62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数量365,971,089股后的股份数3,300,350,5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6月20日起由原来的10.41元/股调整为10.36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恒逸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63,703,752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7月9日办理完成。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11日起由原来的10.36元/股调整为10.37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恒逸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21,086,87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数量381,840,072股后的股份数3,439,246,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6年6月15日起由原来的10.37元/股调整为10.32元/股,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恒逸转2”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3)。

二、“恒逸转2”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6年第二季度,“恒逸转2”因转股减少4,944,000元人民币(即49,440张),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479,032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恒逸转2”余额为2,994,433,800元人民币(即29,944,338张)。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因转股导致的变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72,250	0.50	0	19,172,250	0.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172,250	0.50	0	19,172,250	0.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01,910,865	99.50	+479,032	3,802,389,897	99.50
三、总股本	3,821,083,115	100	+479,032	3,821,562,147	100

注:(1)上表中“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上表中本次变动前股数为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本结构表中数据。

四、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0571-83871991进行咨询。

五、备查文件

1、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恒逸石化”股本结构表;

2、恒逸转2转/换股业务情况汇总表。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103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在董事会批准额度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5,000.00万元,公司在将此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